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或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法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鞠建宏先生、周健华女士（简历见附件）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或规章制度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怡超先生、闫志君先生（简历见附件）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或规章制度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怡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闫志君先生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2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 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1、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鞠建宏先生，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历。鞠建宏先生 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期间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电气工程师，1997 年 4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 McLaren/Hart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Corp. 上海代表处电气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期间就读于纽约州立大学宾汉姆顿分校，2001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美国仙童半导体有限公司）产品定义工程师、技术市场经理、信号链产品事业部亚洲区总监、全球模拟开关产品线总监，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康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执行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健华女士，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历。周健华女士 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期间任南通市房屋建设开发公司人事专员，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8 月期间在美国生活，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期间就读于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立大学，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美国仙童半导体有限公司）高级应用工程师，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康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技术市场部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人事行政运营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鞠建宏先生和周健华女士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22.77%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以及《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等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

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2、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怡超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2012年8月至2014年12月担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项目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7月担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部门经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执行合伙人；2019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怡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2024年11月担任上海云狮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闫志君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博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上海广电NEC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8年10月至2009年5月任英国斯特斯克雷德大学助理研究员；2009年7月至2013年6月获得英国阿斯顿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并于2013年7月至2016年3月任英国阿斯顿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6年6月至今历任华中科技大学副教授、教授。

截至目前，赵怡超先生和闫志君先生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等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